

1921年7月，中国共产党在上海成立。

1927年4月12日，蒋介石在上海实行白色恐怖政策。

共产党人纷纷由城市转入乡村，建立各种形式的苏维埃政权。各革命根据地苏维埃政府为了冲破国民党的经济封锁，活跃农村经济，巩固革命政权，先后以工农银行、苏维埃政府以及其他经济部门的名义发行了各种纸币、布钞、金属币。

苏区的货币经历了由乡、区、县银行货币到特区和省银行货币，最后统一为“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”及其各分行货币。经历了由分散到集中统一的过程。这个时期的货币是在极其艰苦、困难的战争环境中因陋就简印制发行的。它的票面设计充满了浓厚的革命政治意义，反映了中国共产党在当时特定的环境中的战斗风格。

一、“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”金属币、纸币

中华苏维埃铜币五分



1934年

“苏维埃共和国”铜币五分



1934年

川陕西苏维埃铜币五百文



1934年

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最早成立的“国家银行”

“中华苏维埃共和国”成立于1931年11月7日。1931年11月7日至20日，中国共产党在江西瑞金召开了中华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，选出了以毛泽东、周恩来等63人为中央执行委员的中央委员会，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为毛泽东，副主席为项英、张国焘。

1931年11月21日，“中华苏维埃共和国”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定筹建国家银行。经过一番筹备后，1932年2月1日，“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”正式挂牌成立，行址设于江西瑞金叶坪，资本额为国币100万元。第一任行长毛泽民（毛泽东之弟），副行长李六如，印钞厂厂长贺子珍（毛泽东第二任妻子），钞票由行长毛泽民和财政委员邓子恢两人签字。

“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”纸币



☆☆☆

84 × 52



☆☆☆

94 × 58



☆☆☆☆

105 × 60

